(上接C11版)

19	宁国沁怀	钟怀军持有5%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邓惠玲持有95%的合伙份额	无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0	南京沪惠通	钟勤川持股51%;邓惠玲持股49%并担任执行董事	无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1	南京吕兆	南京沪惠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邓惠玲担任执行董事	无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2	成都六通	钟怀军持股57.50%并担任执行董事	无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3	海南佳骅	钟勤沁持股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全资或控股的企业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邓绍彬、谢斌控制的部分企业及个体工商户作为公司经销商或加盟店,与公司存在上下游关系,但不存在竞争关系,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其他企业实际经营业务主要为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或无实际经营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明显差异,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不存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经营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1	四川紫燕投资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持股60%并担任执行董事;邓绍彬配偶彭桂芳持股40%	房屋租赁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	南京金又文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持股70%	食品销售	上下游关系,系发行人的经销商,公司与邓绍彬控制的企业交易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3	杭州侍橙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持股60%并担任执行董事;邓惠玲的姐妹邓惠琼持股40%	食品销售	
4	杭州景橙食品管理有限公司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80.00%;邓惠玲的姐妹邓惠琼持股20%	食品销售	
5	石家庄景桦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90.00%	食品销售	
6	南京金箸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60.00%	食品销售	
7	南京味翔食品有限公司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70.00%	食品销售	
8	南京海阔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70.00%	食品销售	
9	南京易欣行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的配偶彭桂芳持股70%;邓绍彬之女邓闽担任执行董事	食品销售	
10	南京秀燕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60.00%	食品销售	
11	杭州景桦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持有100.00%的股权	食品销售	
12	南京金易瑞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70.00%	食品销售	
13	南京锦池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持股70.00%	食品销售	
14	南京珍肴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实际控制的企业;邓绍彬之女邓闽持股70.00%且担任执行董事	食品销售	
15	郑州紫邦	邓惠玲姐妹的配偶谢斌持股80%	食品销售	上下游关系,系发行人的经销商,公司与谢斌控制的企业交易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16	郑州川燕	邓惠玲姐妹的配偶谢斌持股95%并担任执行董事	食品销售	
17	合肥贡燕	邓惠玲姐妹的配偶谢斌持股51%并担任执行董事;邓惠琼之子谢川持股49%	食品销售	
18	黑龙江省嘉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邓惠玲姐妹的配偶谢斌持股85%并担任总经理	房地产开发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19	苏州工业园区研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戈吴超姐姐戈吴蝶持股100%并担任总经理兼执行董事	无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0	苏州燕然	戈吴超姐姐戈吴蝶持股24%,戈吴蝶配偶的父亲沈惠元、母亲沈惠娟分别持股25%(戈吴蝶、沈惠元、沈惠娟三人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	房屋租赁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1	江阴市澄南奥星枣业商行(个体工商户)	钟怀军兄弟钟怀伟担任经营者	无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2	南京市浦口区邓绍彬肉制品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23	南京市玄武区官渣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24	南京市江宁区心梅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25	南京市江宁区绍彬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26	南京市雨花台区彬哥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27	南京市六合区邓绍彬泰亿市场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28	南京市六合区邓绍彬刘家湖市场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29	南京市秦淮区邓绍彬天堂村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30	南京市秦淮区邓绍彬阳光里卤菜店(个体工商户)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31	南京市秦淮区邓绍彬卤菜店	邓惠玲兄弟邓绍彬担任经营者	食品销售	加盟门店
32	苏州市雅戈服装厂	戈吴超父亲戈奋观持股100%	房屋租赁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注:杭州景橙食品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8月12日成立,南京味翔食品有限公司2021年12月9日成立，南京海阔食品贸易有限公司2022年1月11日成立，报告期内与发行人未发生交易。

综上,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全资或控股的企业中,邓绍彬、谢斌控制的部分企业及个体工商户作为公司经销商或加盟店,与公司存在上下游关系,但不存在竞争关系,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其他企业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明显差异,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不存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四川多味	采购复合调味料等	83.60	0.03%	–	–	–	–

注:占比指关联交易金额占当年度营业成本的比例。

四川多味是公司和四川川娃子食品有限公司、四川味乐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的食品研发企业,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可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供应链服务等支持。2021年11月,公司与四川多味合作开发草本肥肠、草本猪蹄等新产品,其中:四川多味提供定制的复合调味料,公司运用生产工艺进行产品生产并以四川多味为销售平台。公司与四川多味的交易定价主要采取产品成本加成方式,即双方根据以成本核算为基础,同时兼顾考虑市场环境、供需状况等因素确定一定比例的利润率。2021年度,公司向四川多味采购定制的复合调味料等合计83.60万元,向四川多味销售定制产品等合计340.83万元,相关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公司与四川多味的交易产品为定制产品,无公开市场参考价用作对比,按成本加成定价,加成比例为10.00%-20.00%,该成本加成比例为双方依据行业惯例及市场情况经协商一致确定,具备公允性,不存在对公司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2)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服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南京金又文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792.61	1.23%	22,375.83	8.56%	31,592.41	12.97%
南京秀燕		9,929.40	3.21%	6,612.39	2.53%	–	–
南京易欣行		9,222.18	2.98%	2,420.93	0.93%	–	–
南京金易瑞		9,191.68	2.97%	86.42	0.03%	–	–
南京锦池		4,198.55	1.36%	–	–	–	–
南京珍肴		769.13	0.25%	–	–	–	–
南京金箸		1,428.32	0.46%				
杭州侍橙		3,699.34	1.20%	4,724.55	1.81%	4,438.86	1.82%
杭州景桦		4,087.44	1.32%	1,406.92	0.54%	1.63	<0.01%
贵阳凯乔		207.18	0.07%	286.38	0.11%	–	–
石家庄景桦		875.15	0.28%				
郑州川燕		4,263.42	1.38%	4,587.60	1.76%	5,031.69	2.07%
郑州紫邦		909.43	0.29%	253.20	0.10%	–	–
合肥贡燕		6,452.50	2.09%	6,007.50	2.30%	5,922.39	2.43%
烟台星响		–	–	29.59	0.01%	401.82	0.17%
上海燕盛	门店销售	–	–	19.87	<0.01%	72.28	0.03%
苏州燕然	销售少量礼盒产品	1.97	<0.01%	–	–	–	–
四川多味	销售定制产品	340.83	0.11%				
合计		59,369.12	19.20%	48,811.18	18.68%	47,461.07	19.49%

注1:占比指关联交易金额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1)与邓绍彬控制的企业之关联销售。邓绍彬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邓惠玲的兄弟,南京金又文、杭州侍橙等经销商是邓绍彬控制的企业,是公司于南京、杭州等地区的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与该等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36,434.71万元、37,943.01万元和47,400.96万元,交易内容为公司特许经营产品以及包材、设备、相关运输服务,相关交易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2016年，公司开始采用以经销为主的连锁经营模式，建立"公司——经销商——终端加盟门店——消费者"的两级销售网络,设立区域经销商。邓绍彬原是公司南京区域销售负责人,从事卤制食品行业二十余年,在南京地区积累了深厚的资源,对公司品牌及产品定位有着更为深刻的理解。公司在2016年变更销售模式时,选择邓绍彬作为南京地区的经销商可以最大程度上减少销售模式变更对终端销售渠道带来的影响,因此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其后邓绍彬逐渐将业务开拓至杭州、贵阳等地区。综上所述,公司与邓绍彬控制的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统一的经销商管理制度,与所有经销商签订《特许经营合同》标准合同条款,格式合同及条款适用于所有经销商。公司制定全国统一出厂价,并综合考虑市场开拓情况、区域竞争情况以及新品促销情况等制定进货返点、进货返利、开店返利、促销返利等折扣以及返利政策,对所有经销商执行统一的价格体系和促销政策,与邓绍彬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向邓绍彬控制企业销售的主要产品价格与可比价格的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夫妻肺片(元/千克)			整禽类(元/千克)			香辣休闲类(元/千克)		
	关联方	其他所有经销商	差异率	关联方	其他所有经销商	差异率	关联方	其他所有经销商	差异率
2021年度	108.97	105.68	3.12%	41.60	40.05	3.88%	43.47	41.56	4.59%
2020年度	107.87	105.67	2.08%	41.84	41.16	1.66%	44.72	43.64	2.47%
2019年度	96.27	92.71	3.84%	37.68	37.40	0.73%	44.48	43.61	1.99%

注: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系考虑进货折扣后的价格。

如上表所示,公司向邓绍彬控制的企业销售的主要产品价格与对其他所有经销商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基本一致,存在部分差异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性差异影响所致,相关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不存在对公司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经过数年的积累和发展,该等企业已成为公司在南京、杭州等区域的重要合作伙伴,形成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并将在南京、杭州等区域市场稳定发展的趋势下持续开拓业务。在未来合作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统一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对所有经销商执行统一的价格体系和促销政策,保证相关交易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并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与谢斌控制的企业之关联销售。谢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邓惠玲姐妹的丈夫,合肥贡燕、郑州川燕及郑州紫邦是谢斌控制的企业,是公司于合肥及郑州地区的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与该等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10,954.08万元、10,848.31万元和11,625.35万元,采购内容为公司特许经营产品以及包材、设备、相关运输服务,相关交易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2016年,公司开始采用以经销为主的连锁经营模式,建立"公司——经销商——终端加盟门店——消费者"的两级销售网络,设立区域经销商。谢斌原是公司子公司合肥紫燕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从事卤制食品行业十余年,在合肥、郑州等地区有丰富资源,基于与邓绍彬同样原因,公司选择其作为合肥、郑州等地区经销商。综上所述,公司与谢斌控制的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统一的经销商管理制度,与所有经销商签订《特许经营合同》标准合同条款,格式合同及条款适用于所有经销商。公司制定全国统一出厂价,并综合考虑市场开拓情况、区域竞争情况以及新品促销情况等制定进货返点、进货返利、开店返利、促销返利等折扣以及返利政策,对所有经销商执行统一的价格体系和促销政策,与谢斌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向谢斌控制企业销售的主要产品价格与可比价格的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夫妻肺片(元/千克)			整禽类(元/千克)			香辣休闲类(元/千克)		
	关联方	其他所有经销商	差异率	关联方	其他所有经销商	差异率	关联方	其他所有经销商	差异率
2021年度	108.20	105.68	2.39%	41.70	40.05	4.12%	44.61	41.56	7.33%
2020年度	107.59	105.67	1.82%	42.02	41.16	2.08%	45.87	43.64	5.12%
2019年度	94.9	92.71	2.36%	38.3	37.40	2.40%	45.66	43.61	4.70%

注: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系考虑进货折扣后的价格。

如上表所示,公司向谢斌控制的企业销售的主要产品价格与对其他所有经销商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基本一致,存在部分差异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性差异所致,相关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不存在对公司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经过数年的积累和发展,该等企业已成为公司在郑州、合肥等区域的重要合作伙伴,形成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并将在郑州、合肥等区域市场稳定发展的趋势下持续开拓业务。在未来合作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统一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对所有经销商执行统一的价格体系和促销政策,保证相关交易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并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海燕盛关联销售。上海燕盛是公司和知名汤包品牌老盛昌的参股公司,主要业务为经营虹桥火车站紫燕品牌门店。公司与其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包括向其销售鲜货产品及包材等。公司与上海燕盛间的关联销售主要为发挥合营企业的协同效应而产生,定价与其他门店供货价格相当,具备公允性,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2020年11月,虹桥火车站紫燕品牌门店租约到期,现已停止经营。

4)苏州燕然关联销售。苏州燕然是公司参股子公司,目前从事厂房租赁业务,2021年1月曾向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上海紫昊采购少量礼盒产品。上述关联交易发生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且定价与市场价格基本一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5)四川多味关联销售。2021年度,公司主要向四川多味销售定制产品,销售金额总计340.83万元,相关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以及公允性分析参见本节"(1)关联采购"相关内容。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的情况如下:

1)四川紫燕投资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四川紫燕投资	厂房租赁(旧租赁准则)	104.76	114.29

2021年度,在新租赁准则下公司因租赁物业产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2021年度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四川紫燕投资	成都紫燕	67.02	1.42

公司子公司成都紫燕向四川紫燕投资租赁厂房用于生产经营,租赁定价参考当地及周边区域租赁的市场价格予以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发行人已结清报告期内全部租赁款,上述厂房租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上述租赁合同在2021年12月31日到期后不再续约,成都紫燕与四川紫燕投资终止租赁关系。

2)上海燕汇关联租赁。2021年度,公司参股子公司上海燕汇向公司租赁房产用于建设产业园区,公司确认租赁收入113.45万元并向上海燕汇收取水电费12.97万元,同时公司出租给上海燕汇的厂房构成新租赁准则项下转租债务而确认资产处置收益783.99万元。上述租赁定价参考当地及周边区域租赁的市场价格予以确定,向上海燕汇收取水电费的定价主要参考公司的实付单价,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4)支付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16.39	709.75	908.28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含报告期内曾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薪酬。上述薪酬不包含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系公司经营管理所需,且薪酬水平合理。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1	钟怀军、邓惠玲	紫燕食品	最高额保证	5,000	2018/3/8	2024/3/12	是
2	钟怀军、邓惠玲、钟勤沁、戈吴超	紫燕食品	最高额保证	13,000	2018/8/16	2022/8/22	是
3	钟怀军、邓惠玲、钟勤沁、戈吴超	紫燕食品、连云港紫燕	最高额保证	18,000	2019/9/16	2025/9/22	是
4	钟怀军、邓惠玲	紫燕食品	最高额保证	10,000	2020/4/10	2026/12/31	否
5	钟怀军	紫燕食品	质押担保	15,000	2018/3/26	2019/4/3	是
6	钟怀军、邓惠玲、钟勤沁、戈吴超	紫燕食品、连云港紫燕、宁国御燕	最高额保证	30,000	2021/3/18	2027/3/17	否

上述关联担保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满足公司日常融资需要而提供的担保,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定价不公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联资产转让

1)关联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股权转让相关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收购和出售情况"。关联股权转让价格由交易双方参考评估值或净资产定价,定价公允。公司的关联股权转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交易时间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交易背景	作价依据
1	上海驰劲	2020年3月	购买资产	上海超百载20%的少数股权	100.00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经友好协商由公司购买上海超百载少数股权，从而将其变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超百载系子品牌运营平台，发展初期持续处于亏损状态，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故股权转让以原始出资额作价。
2	重庆火超	2020年8月	购买资产	重庆赤火10%的少数股权	0.0001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经友好协商由公司购买重庆赤火少数股权，从而将其变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赤火系公司新项目运营平台，发展初期持续处于亏损状态，净资产为负，故股权转让交易作价1元，定价公允。
3	沈惠元、沈惠娟、戈吴蝶	2020年7月	出售资产	苏州紫燕74%股权	3,410.68	苏州紫燕原为公司区域生产基地，公司对生产基地整合后已无实际经营。为盘活资产，公司出售苏州紫燕控股权。	参考评估值定价，定价公允。
4	四川多味	2021年9月	出售资产	上海多味5%股权	0.00	公司与四川多味原各持有上海多味50%的股权,上海多味尚未开展实际经营。鉴于双方根据合作情况调整股权结构,公司将上海多味5%的股权转让给四川多味。	上海多味设立时间较短,尚未实际开展业务,且5%股权转让时对应实缴出资金额为0.00元,故股权转让交易作价0.00元,定价公允。

注1:沈惠元、沈惠娟是戈吴蝶配偶的父母,与戈吴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是一致行动人。

上述苏州紫燕关联资产转让经过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相关资产评估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公司名称	评估方法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评估增值率	主要资产增值情况
1	苏州紫燕	资产基础法	2,974.27	4,745.00	59.53%	净资产评估增值1,770.73万元,评估增值主要系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增值1,049.50万元、土地使用权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增值731.33万元。

综上所述,苏州紫燕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所致,评估增值合理。

2)关联商标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钟怀军将其持有的注册号为855177的"钟记"商标永久、无偿、排他的授权公司使用。上述商标已于2021年8月转让至公司名下,无偿授权使用商标情况相应终止。本次商标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支持公司发展所做的无偿转让,不存在定价不公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向关联方采购建材

2020年10月12日,出于成本控制、施工管理的需要,公司与四川哈里凯签订了《采购合同书》,约定公司就筹备中的宁国、荣昌和运城工程项目所需水泥、砂石等材料集中向四川哈里凯进行采购,合同总价款为3,500万元。合同签订后,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和2020年11月9日向四川哈里凯合计支付了货款3,500.00万元。后因公司拟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建设上述工程项目,故不再单独采购水泥、砂石等材料,经双方友好协商于2020年12月22日签订了《采购合同书之解除协议》,四川哈里凯于2020年12月25日向发行人退还货款3,500.00万元。公司于上述关联交易合同终止后收回了全部已支付货款,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杭州侍橙	16.29	19.42	26.61
	杭州景桦	17.07	16.81	0.07
	合肥贡燕	28.89	9.76	6.40
	南京金又文	11.72	38.53	179.13
	上海燕盛	0.00	4.88	5.73
	郑州川燕	18.33	19.48	10.68
	贵阳凯乔	0.00	1.47	–
	南京金易瑞	27.44	24.65	–
	南京秀燕	33.16	48.17	–
	南京易欣行	37.42	38.09	–
	南京锦池	28.98	–	–
	南京珍肴	117.60	–	–
	石家庄景桦	6.80	–	–
	南京金箸	19.42	–	–
	郑州紫邦	5.59	4.96	–
	烟台星响	–	–	3.74
	四川多味	31.48	–	–
预付款项	四川多味	3.48	–	–
其他应收款	上海燕汇	138.73	–	–
	四川紫燕投资	1.39	–	–
长期应收款	上海燕汇	3,711.96	–	–
应付款项(应付股利)	钟怀军	–	–	1,546.38
	邓惠玲	–	–	1,329.15
	戈吴超	–	–	520.91
	钟怀勇	–	–	75.55
	宁国川沁	–	–	4,390.83
	钟怀伟	–	–	29.03
	宁国勤溯	–	–	2,831.83
	桂久强	–	–	0.0040
	上海怀燕	–	–	305.00
	上海智祺	–	–	143.92
	嘉兴智锦	–	–	25.59
	嘉兴智潞	–	–	88.57
	深圳江河盛达	–	–	31.12
	深圳商源盛达	–	–	39.36
其他应付款	杭州侍橙	180.47	676.78	287.57
	杭州景桦	87.14	541.41	1.00
	合肥贡燕	170.18	160.74	111.74
	南京金又文	197.50	751.08	476.68
	郑州川燕	139.42	121.59	105.72
	贵阳市凯乔	–	21.03	–
	南京金易瑞	33.10	383.64	–
	南京秀燕	150.80	634.77	–
	南京易欣行	43.13	547.53	–
	南京锦池	30.68	–	–
	南京珍肴	22.00	–	–
	南京金箸	22.16	–	–
	石家庄景桦	126.31	–	–
	苏州燕然	–	496.35	–
	郑州紫邦	11.90	1.85	–
	烟台星响	–	–	70.61
	四川紫燕投资	–	9.52	–
	沈惠元	–	–	1,300.00
	上海燕汇	51.00	–	–
预收账款	杭州侍橙	–	–	31.36
	杭州景桦	–	–	1.06
	合肥贡燕	–	–	19.88
	南京金又文	–	–	57.35
	郑州川燕	–	–	11.69
	烟台星响	–	–	6.20
合同负债	杭州侍橙	37.40	30.95	–
	杭州景桦	42.97	19.95	–
	合肥贡燕	24.80	22.89	–
	南京金又文	6.80	30.49	–
	郑州川燕	13.56	14.96	–
	贵阳凯乔	–	12.01	–
	南京秀燕	43.27	36.25	–
	南京易欣行	11.23	3.65	–
	南京金易瑞	16.18	–	–
	南京锦池	9.40	–	–
	南京金箸	5.13	–	–
	郑州紫邦	10.56	3.73	–
	石家庄景桦	19.62	–	–

注1:关联方应收账款为经销商收到货物后尚未结算货款所致。

注2:关联方预付款项为向供应商预付货款。

注3:关联方其他应收款系费用调整所致。

注4:经销商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其缴纳的保证金,四川紫燕投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计提的房屋租赁款,沈惠元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苏州紫燕股权转让预收款。

注5:预收账款、合同负债主要系经销商加盟费、会员积分、代金券、门店管理费等。

4、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向关联经销商销售、向关联方采购少量原材料、承租关联方厂房,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的正常经济行为,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系公司经营管理所需,且薪酬水平合理。因此,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担保、关联资产转让,不存在关联方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21年薪酬(万元)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万股)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钟怀军	董事长	男	58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2000年6月至2020年5月任紫燕有限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上海怀燕执行事务合伙人,宁国织锦执行事务合伙人,宁国筑巢执行事务合伙人,宁国衔泥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六通执行董事,宁国沁怀执行事务合伙人,宁国蜀界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天地食品有限公司兰溪路分店负责人，重庆琪泰董事,边城体育董事,恒邦置业董事	41.57	直接持有6,843.97间接持有842.71	无
桂久强	副董事长	男	48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师,2004年4月至2005年4月任凯捷咨询(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05年9月至2011年7月任思爱普(北京)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总监,2011年7月至2013年8月任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21年8月任程力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今任上海智连晟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3月至2022年1月任上海联廉冰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上海智连晟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琼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嘉兴智潞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上海智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嘉兴智锦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晟沁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上海君权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晟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兆伟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8.86	直接持有23.91 间接持有27.97	无
戈吴超	董事、总经理	男	32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2012年9月至2020年5月历任紫燕有限采购总监、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上海紫昊经理,上海筷意经理、执行董事，宁国川能监事，上海洪俊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市溧水区戈吴超装饰工程服务部经营者	190.75	直接持有2,305.42	无
曹澎波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1993年11月至2009年2月任上海国福龙凤食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3月至2010年7月任苏谷阳盈(上海)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爵嘉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0年9月任上海汇慈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营运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7年3月任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3月至2020年5月任紫燕有限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上海绅粉服饰有限公司监事	125.45	间接持有141.73	无
崔俊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1998年7月至2007年4月任宝洁(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7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天狮集团有限公司产品技术总监,2010年11月至2013年9月任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蜀海(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现已更名为"蜀海(北京)食品有限公司"),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河南链多多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紫燕有限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毓枢环保执行董事、上海多味副董事长	125.30	间接持有141.73	无
蒋跃敏	董事	男	57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1987年9月至2004年10月历任华润万家(香港)有限公司(曾用名:华润超级市场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06年11月任北京物美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6年12月至2009年10月任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09年11月至2012年10月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龙柏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7月至今任北京龙柏宏易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龙柏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至今任北京龙柏宏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4月至今任北京民航中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北京龙柏宏易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龙柏宏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龙柏英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民航中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龙柏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龙柏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新商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	间接持有126.35	无
马建萍	独立董事	女	49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1995年9月至2003年10月任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10月至2005年10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5年10月至2007年10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07年9月至2011年1月任上海华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15年6月至2020年7月任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管理合伙人,2020年5月至今任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10	无	无
刘燊	独立董事	男	46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1999年6月至2001年2月任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房地产信贷部职员,2001年3月至2018年6月历任上海证券交易所职员、会员部副总监。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新富港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今任贵州国台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贵州国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州国台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新富港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10	无	无
陈凯	独立董事	男	44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1999年9月至2001年8月任上海震旦律师事务所律师,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任上海傅玄杰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1月至2019年8月任上海首农大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2020年3月任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月至2020年5月任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8月至今任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主任,2016年11月至今任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今任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世浦泰新型膜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10	无	无
刘艳舒	监事会主席、采购副总监	女	35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2013年11月至2020年5月任紫燕有限采购副总监。现任公司采购副总监、监事会主席。	上海多味监事	37.14	间接持股10.96	无
周兵	职工监事、供应链副总经理助理	男	44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2000年6月至2020年5月任紫燕有限生产总监、产品中心总监，现任公司供应链副总裁助理、职工监事。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55.20	间接持股23.74	无
李江	监事	男	45	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	曾于2006年1月至2010年6月任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副教授,2010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中共上海市闵行区委党校副教授,2013年1月至2014年8月任上海琳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上海智连晟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山东帅克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	山东帅克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晶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智连晟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	无	无
周清湘	副总经理	男	48	–	曾于1997年10月至2003年1月任许继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2月至2007年7月任北京新榕基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顾问经理,2007年8月至2012年11月任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总监,2012年12月至2016年2月任鸿星尔克(厦门)实业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2016年3月至2020年5月任紫燕有限副总经理。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81.81	间接持股88.58	无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无控股股东。钟怀军直接持有公司18.50%的股份并通过上海怀燕、宁国筑巢、宁国衔泥和宁国织锦间接持有公司2.28%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20.77%的股份并控制公司23.37%的表决权，钟怀军的配偶邓惠玲直接持有公司15.90%的股份,钟怀军与邓惠玲的儿女钟勤川、钟勤沁通过宁国川沁、宁国勤溯合计持有公司43.08%的股份,钟勤沁的配偶戈吴超直接持有公司6.23%的股份。钟怀军、邓惠玲、钟勤沁、戈吴超、钟勤川合计持有公司85.98%的股份并控制公司88.58%的表决权，并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如下:

钟怀军：男,1964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51322919640624****,住所为南京市雨花台区玉兰路。

邓惠玲：女,196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51322919661116****,住所为南京市雨花台区玉兰路。

钟勤沁：女,1988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51322119880909****,住所为上海市闵行区鑫都路。

戈吴超：男,1989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50419890916****,住所为上海市闵行区鑫都路。

钟勤川：男,199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51112319951031****,住所为南京市雨花台区玉兰路。

九、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113,601.17	388,096,176.10	301,264,657.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4,680,515.64	21,991,622.13	21,317,253.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9,123,690.42	35,848,238.85	34,807,694.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01,791.68	4,668,433.57	6,071,926.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8,550,681.78	93,418,271.93	111,377,284.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6,744,817.87		5,660,065.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057,181.47	63,684,064.45	55,749,422.66
流动资产合计	622,672,280.03	607,706,807.03	536,248,305.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263,613.59		
长期股权投资	22,534,614.93	14,063,722.08	1,640,41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18,262.7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2,617,130.58	1,108,924,276.79	549,410,829.57
在建工程	14,671,991.85	15,360,344.62	428,262,629.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731,724.77		
无形资产	96,822,602.31	105,309,873.21	115,134,668.12
开发支出			
商誉	262,169.31	625,512.90	989,778.62
长期待摊费用	16,421,985.30	4,151,022.86	4,037,62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974,270.26	46,173,795.18	22,094,09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28,940.88	65,360,496.43	58,508,113.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6,947,306.57	1,359,969,044.07	1,180,078,151.36
资产总计	2,009,619,586.60	1,967,675,851.10	1,716,326,457.0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926,660.91	126,080,011.89	213,869,868.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8,384,114.04	121,300,988.58	129,901,855.09
预收款项			17,704,577.36
合同负债	54,294,084.74	28,813,650.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280,274.40	25,351,932.35	26,262,680.90
应交税费	38,501,119.37	32,264,361.96	60,141,197.07
其他应付款	246,819,674.65	427,959,023.23	420,066,687.5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40,647.15		
其他流动负债	5,448,679.23	3,403,630.89	
流动负债合计	610,595,254.49	765,173,599.16	867,946,866.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368,171.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5,000.00	7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0,826,336.64	69,443,204.21	39,126,22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37,704.98	1,810,470.49	5,545,473.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632,212.67	71,628,674.70	45,421,694.59
负债合计	800,227,467.16	836,802,273.86	913,368,561.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241,692,4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621,829.84	106,606,898.71	16,853,556.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3,697.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002,823.58	42,560,984.68	30,972,482.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2,593,078.52	611,938,750.63	514,096,00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1,531,429.03	1,131,106,634.02	803,614,516.63
少数股东权益	-2,139,309.59	-233,056.78	-656,620.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9,392,119.44	1,130,873,577.24	802,957,89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9,619,586.60	1,967,675,851.10	1,716,326,457.04

(下转C13版)